

证券代码：601339 证券简称：百隆东方 公告编号：2019-039

##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信聿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出资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信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信聿”）
- 投资金额：20,000 万元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首次出资情况

2017 年 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投资 10 亿元与上海镕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上海信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有限合伙协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有限合伙协议》。根据《有限合伙协议》约定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10 亿元；上海镕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 100 万元。（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百隆东方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2017-005））

#### （二）收回部分投资

2019 年 5 月 23 日，考虑公司将于今年 8 月份面临“16 百隆 01”公司债券到期回售，为提前准备较充裕的流动资金，根据《有限合伙协议》约定，经与有限合伙企业之普通合伙人协商一致，同意将本公司对有限合伙企业实缴出资

部分中约定投向于普通合伙人或其关联方发起设立的二级市场基金的人民币 2 亿元提前退出。本次退出后，公司在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额变更为 8 亿元人民币，有限合伙协议其他条款均不变。（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百隆东方关于收回部分投资的公告》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 （三）本次增加投资情况

考虑目前公司闲置资金较充裕，公司计划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在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最高额度 30 亿元以内，继续增加对上海信聿人民币 2 亿元的出资额。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上海信聿的出资额仍为 10 亿元人民币，原有限合伙协议条款均不变。（原协议主要条款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百隆东方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2017-005）。）

## 二、审议程序

2019 年 3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于 2019 年度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等投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股票投资、购买债券、期货投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等符合国家规定的投资业务。在最高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9 年 10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上海信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在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最高额度 30 亿元以内，对上海信聿增加出资额人民币 2 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上海信聿的出资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

上述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自 2017 年 2 月起参与投资设立上海信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信聿”），能够较好为公司的闲置资金实现保值增值的目的，同时，上海信聿能够充分配合公司资金需求，在有限合伙协议约定的框架下，实现资金灵活退出，体现专户管理的优越性。

因此，对于公司在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内，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增加对上海信聿 2 亿元人民币出资额的议案，我们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将自有闲置资金用于投资，有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8 日